



**TIDETIME SUN (GROUP) LIMITED**

**泰德陽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7)

## **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法定代表之變更**

泰德陽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慧怡女士(「林女士」)已于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因私人理由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法定代表之職位，而李如金女士(「李女士」)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法定代表。李女士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李女士擁有逾十五年財務和會計經驗。

林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出現任何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務須本公司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泰德陽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平**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陳平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馬建英女士(副行政總裁)、Walter Stasyshyn先生(執行董事)、文明先生(執行董事)、董小琪女士(執行董事)、甄達華先生#、朱幼麟先生#及鄧志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成報刊登的內容。